

深公积金责限〔2026〕04-7350 号

责令限期缴存决定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金才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0042373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协助罗湖区人民法院(2026)粤 0303 执 8144 号涤除登记事项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红岭中路 2068 号中深国际大厦 1301

经查，职工宋进龙（身份证号码：*****1334）在职期间，你单位未依法按时、足额为其缴存住房公积金，违反了《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以上事实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工资发放凭证等证据为证。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单位逾期不缴或者少缴住房公积金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逾期仍不缴存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本中心现责令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网点为职工宋进龙补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7102 元（详见附件）。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深圳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 6 个月内直接向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或不提起行政诉讼，又拒不

执行本决定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人：龙希平

联系电话：2396890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通大厦 208A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6 年 6 月 15 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金才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00423730

职工姓名：宋进龙
身份证号码：*****1334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单位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3年07月至2013年07月	1.00	2013年07月至2013年07月为2758元	5%	137.90元	0.00元	137.90元	138元	138元	276元	
2013年08月至2014年06月	11.00	2013年07月至2013年07月为2758元	5%	137.90元	75.00元	62.90元	692元	692元	1384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3年07月至2013年12月为3007元	5%	150.35元	80.00元	70.35元	844元	844元	1688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为3251元	5%	162.55元	90.40元	72.15元	866元	866元	1732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5月	11.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4109元	5%	205.45元	101.50元	103.95元	1143元	1143元	2286元	
2017年06月至2017年06月	1.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4109元	5%	205.45元	106.50元	98.95元	99元	99元	198元	
2017年07月至2018年06月	12.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4650元	5%	232.50元	106.50元	126.00元	1512元	1512元	3024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4532元	5%	226.60元	106.50元	120.10元	1441元	1441元	2882元	
2019年07月至2019年09月	3.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4649元	5%	232.45元	110.00元	122.45元	367元	367元	734元	
总计							7102元	7102元	14204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

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深公积金责限〔2026〕04-7351 号

责令限期缴存决定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金才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0042373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协助罗湖区人民法院(2026)粤 0303 执 8144 号涤除登记事项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红岭中路 2068 号中深国际大厦 1301

经查，职工肖左贵（身份证号码：*****7517）在职期间，你单位未依法按时、足额为其缴存住房公积金，违反了《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以上事实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工资发放凭证等证据为证。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单位逾期不缴或者少缴住房公积金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逾期仍不缴存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本中心现责令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网点为职工肖左贵补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1183 元（详见附件）。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深圳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 6 个月内直接向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或不提起行政诉讼，又拒不

执行本决定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人：龙希平

联系电话：23968902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通大厦 208A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6年6月15日

执法专用章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金才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00423730

职工姓名：肖左贵
身份证号码：*****7517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单位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4年04月至2014年06月	3.00	2014年04月至2014年04月为1808元	5%	90.40元	75.00元	15.40元	46元	46元	92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4年04月至2014年04月为1808元	5%	90.40元	80.00元	10.40元	125元	125元	250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04月至2014年12月为3061元	5%	153.05元	90.40元	62.65元	752元	752元	1504元	
2016年07月至2016年11月	5.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3068元	5%	153.40元	101.50元	51.90元	260元	260元	520元	
总合计							1183元	1183元	2366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